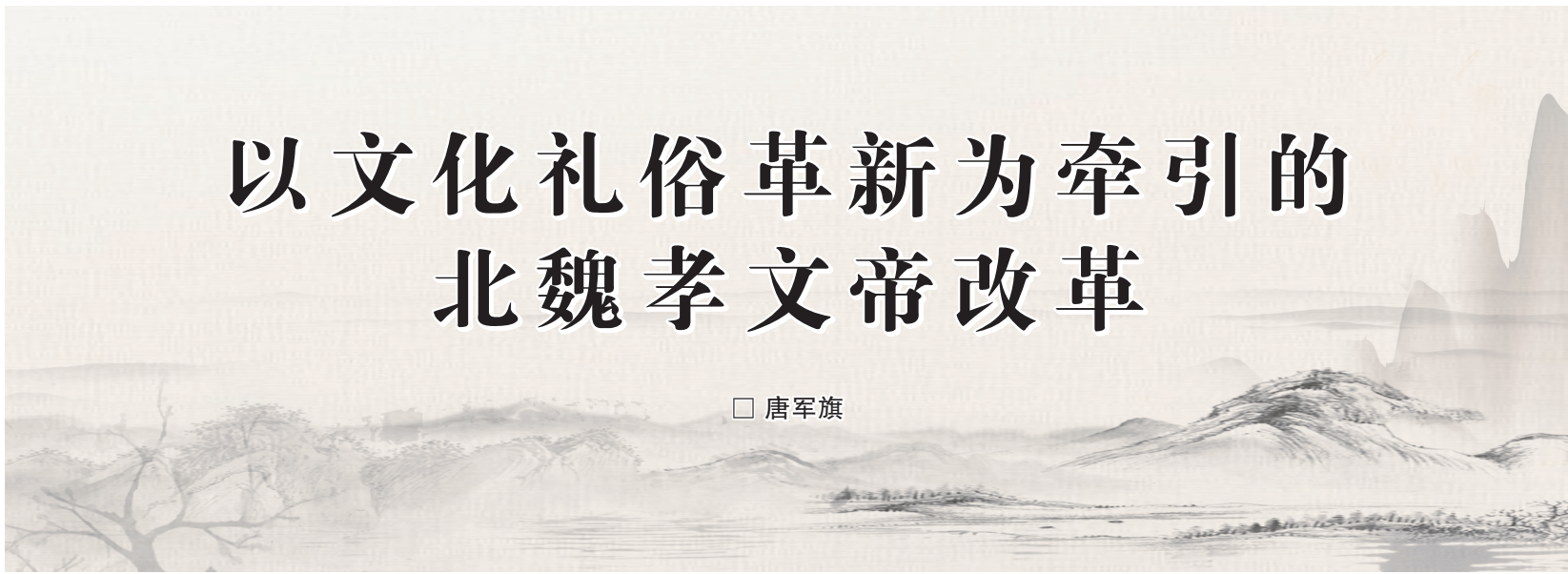




以文化礼俗革新为牵引的北魏孝文帝改革



□ 唐军旗

鲜卑族是中国古代北方重要的游牧民族之一，其发展历史贯穿汉末至隋唐，对中原政治、文化和民族融合产生了深远影响。公元386年，鲜卑族拓跋珪建立北魏政权。鲜卑族统治者通过革新发展，建立了稳定的政权，逐步统一北方。北魏孝文帝拓跋宏生于公元467年，公元471年—499年在位，是中华民族融合发展史上重要的助推者，其民族融合政策深刻重塑了北方游牧民族的政治文化风貌，他的一生是多民族融合发展的缩影，也是草原传统与中原文明碰撞交融的里程碑。

孝文帝具有极强的政治抱负，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推行了一系列改革，他推行的汉化革新战略转型不仅是政治合法性的需要，更是中华文明具有强大内聚力的生动体现，其中对北魏文化礼俗的改革对推动“胡汉一体”格局形成，中华民族“多元一体”融合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以礼俗化人重塑身份认同。孝文帝具有历史远见，也有统一中国的战略谋划，他清楚北魏政权要成为统一中国的政权，必须要废除鲜卑旧俗，主动融入中原文化，实现民族交融。一是重建宗法礼制，确保政权的正统性。他要求鲜卑皇族“拓跋”改姓“元”，其他贵族都改成汉姓（如独孤改刘、步六孤改陆），累计有100多个鲜卑姓氏改为汉姓。鲜卑贵族在姓名汉化过程中，实际上接受了儒家宗法伦理和礼制体系。重构祭祀、丧葬、朝仪等儒家礼制，废除西郊祭天制度，启动南郊祭天仪典，按照中原王朝的圆丘祭天，方泽祭地，颁布《祖奠停常从诏》《诏李冲宣旨于东阳王丕等》《广川王不得就祀葬代诏》等诏，改革鲜卑丧葬习俗，并且重新排列德运次序，以空间仪式确立“天子”身份，将鲜卑萨满传统转化为儒家天命叙事。以儒家伦理为核心修订《北魏律》，强调“礼法合一”“去胡俗，依周礼”，全面参照汉魏旧制，颁布《太和律》，融合儒家礼法，将儒家“五服”“亲亲相隐”等原则纳入法律，废除鲜卑酷刑（车裂、腰斩）。法律儒家化加速了鲜卑贵族的士族化，促进胡汉文化融合，也为隋唐礼乐体系发展奠定了基础。钱穆曾评价说“北魏太和之制，实为盛唐气象之先声”。二

是朝堂内外大力推行汉语，将当时的官方语言定为汉语，要求“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若有违者，免所居官”，30岁以下的官员立即改说汉语，30岁以上可以逐步改说汉语，故意说鲜卑语违者降爵罢官。他以身作则研习汉语，常与汉臣用汉语论经，并要求皇子皇孙自幼学习汉语，亲自督导课业。他编纂《劝学令》，强调“诸皇子及宗室年十五以上者，皆令入太学习五经，通中国语”。三是制定衣冠制度。迁都洛阳后，随即颁布《革衣服令》，禁穿鲜卑传统服装，从官方到平民服饰都依照南朝服饰款式进行调整。当然鲜卑族服饰元素并未完全消失，而是兼收并蓄主动融入汉服体系，比如唐代使用的圆领袍就是源自鲜卑族服饰保留下来的“缺胯衫”。四是禁止妻后母、寡嫂及同姓为婚的鲜卑习俗，鼓励鲜卑贵族与汉族士族通婚。孝文帝本人以身作则，纳范阳卢氏、清河崔氏等汉族高门之女为妃，打破胡汉通婚壁垒，促进血缘融合。血脉相融、文化相通是一个民族共同体形成和发展的历史根基，北魏孝文帝通过改汉姓、说汉语、穿汉族服饰、与汉族通婚等一系列措施来强化族群间的无差别性，使得胡汉交融不再是简单的汉化，而是多向互化，从根本上促使了多民族融合的发展。

以教育塑造民族融合性。教育是文化整合、民族融合的思想基础，北魏初期沿用部落军事教育，贵族子弟重武轻文，孝文帝迁都洛阳后，期待实现“武”打天下而“文”治天下的政治抱负，《魏书·任城王澄传》记载，孝文帝对宗室坦言：“国家兴自北土，徙居平城……此乃用武之地，非可文治”，而要“移风易俗”，推动文治，核心要靠教育。一是建立儒家教育体系塑造“华夏天子”形象，依汉制修订礼法，尊孔子为“文圣尼父”，祭祀孔子，尊崇儒学。促使学校教学内容的标准化，废除鲜卑口传史诗，以儒家经典为核心教材教育鲜卑族子弟，命人绘制《帝范十二篇》作为皇子教材，在宫中设皇子学（后称“崇文馆”），聘汉儒教授拓跋宗室子弟，孝文帝亲自督查学业，要求皇子“日诵《孝经》一章”，将儒家伦理植入统治家族核心。二是建立“国子学—太学—四门小学—乡

学”官办教育体系。他复兴洛阳太学，增设国子学，作为北魏最高学府专收五品以上鲜卑族的贵族子弟，学习南朝设五经博士，教授《诗》《书》《礼》《易》《春秋》，招收鲜卑贵族与汉人士族子弟共同学习儒家经典如《孝经》《论语》等，仿《周礼》“四郊设庠序”之制，让儒家“天下观”“华夷一体”理念深入士族阶层。首开中央官学平民化先河，在都城四门（东西南北门）附近设立小学，向寒门庶族甚至“番夷子弟”开放，生源覆盖七品以下官吏及平民子弟，而四门学生达到一定条件即可试经授官，此举突破贵族教育垄断，打破“上品无寒门”的阶层壁垒。同时规定“天下郡县皆立乡学”，让州、郡、县分别设置州学、郡学、县学，通过完整的教育体系强化伦理教化。三是建立策试选官制度和寒门学子的晋升通道。明确要求官员选拔需通过汉语经义策试，“其不能通经者，虽贵不叙”，规定“学生不分士庶，以经术取士”，通过阶层流动和士族门槛重构夯实了官僚体系根基。建立以儒家经典为核心内容的多层次完整的教育制度使得“鲜卑”逐渐从族群概念转化为文化身份标识，实现了从知识认同到文化认同再到身份认同，孝文帝运用以文教促民族融合的历史智慧，将鲜卑族分散的部落族群逐渐纳入以儒家文明为核心的“中华文化圈”，让鲜卑族自主融入到兼容并蓄的中华文明特质中，为其华夏正统身份的自我认同和超越族群的国家认同提供了认知、思想基础。

以文化相通打造共同体基因。文化相通是融入主流的基础，也是民族融合的内生动力。北魏孝文帝积极推动经学、文学、艺术发展，各民族文化、不同宗教在碰撞激荡中实现“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融合发展局面，助推中华民族的文化大融合，也为王朝分裂、政治动荡的魏晋南北朝延续中华文明文脉奠定了基石。一是推崇儒家经典研习和经学传播，组织学者整理、校订、注释儒家经典，尤其是对《礼》《易》的注疏工作，推动了北朝经学的系统化，为保存典籍、延续学术、维系文化命脉作出了贡献。二是鼓励鲜卑贵族以汉文创作诗文，注重吸纳南朝文风。孝文帝

本人更是酷爱诗词歌赋，根据《魏书》卷七《高祖纪》记载“才藻富赡，好为文章，诗赋铭颂，任兴而作。有大文笔，马上口授，及其成也，不改一字。”其《吊比干文》以四言为主体，融合了南朝骈俪文和楚辞体文风，既体现北朝文学融合南北朝文风的特点，也是开创北朝君主公开祭祀华夏忠臣先例和政治融合的印证，将鲜卑拓跋氏纳入“武王—比干”的华夏君臣谱系，奠定北朝华夏正统论基础。主动促使南北朝文化艺术的交流，南朝的骈文和诗歌技巧融入到了北朝文学创作，脍炙人口的《木兰诗》既保留游牧民族豪迈气质，同时词兼胡汉，也吸收汉诗韵律。三是支持佛教本土化、中国化传播，促进儒释道文化交融。在中央设立沙门都统，地方设立僧统，建立佛教发展的管理机制，优待和关注僧侣生活，孝文帝时期北魏有寺院6000多所，僧尼7万多人，允许僧侣参与经学教育，在朝堂开设“译经学堂”，将佛经讲解与儒学结合，促进儒释道文化交融发展。建造了融合鲜卑、西域、汉以及中亚文化精髓的洛阳龙门石窟，洛阳龙门石窟的佛教造像是世界佛教艺术的殿堂，也是我国多民族文化融合的典范，为后世留下了一座见证了各民族共同创造灿烂悠久、多元一体的中华文明的“石窟走廊”。孝文帝通过发展经学、文学、艺术，成功将鲜卑族纳入中华文化体系，其成就影响深远，正如元代郝经指出“汉魏以下有文化则中国之”，突显了孝文帝改革的历史文化价值。

孝文帝以超前的视野和魄力，将鲜卑政权推向民族融合的高峰，极大地推动了这一时期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进程，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特质中铸就了民族共同体的基因，使北魏不仅成为连接汉唐文明的重要桥梁，也是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和发展的重要阶段。

（作者系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兴边富民战略研究院特聘研究员、管理学院副院长）



人物志

（上接1版）这些年来，人们明显感到，党中央令行禁止更加顺畅，各级党委和政府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自觉性显著增强，广大党员干部遵规守纪、依法履职、求真务实、干事创业的意识显著增强，政商关系清爽了，政治生态就越来越风清气正了。

反对腐败是加强党的建设最艰巨的任务，也是最彻底的自我革命。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勇于进行自我革命，以雷霆手段坚决惩治腐败，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不管官多大、地位有多高，只要违法乱纪、贪赃枉法行为被发现，就要受到惩处。这样坚决而彻底的反腐，历史上又有哪个朝代能做到？有人说，当下中国的反腐力度，“读遍二十四史都找不到”。

新时代通过全面加强党的作风建设、持续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我国迎来了河清海晏、繁荣昌盛的生动局面。全党全社会越来越认识到，只有首先把党管好治好，才能领导人民把国家治理好。全面从严治党不是口号，而是实实在在的行动；不是抓一阵松一阵的权宜之计，而是战略之举；不仅是党内的事

或党建领域的工作，而且是事关党的领导和治国理政战略全局，事关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大事。

（三）

党的作风是党的自身各方面因素的综合反映。党的作风变差，就会把党搞松散了，把信心搞没了，把人心搞散了。党中央关于推动党的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的思路和举措已经明确，关键在落实、在持之以恒。从长远看，要着力解决好三个方面的重大问题。

一是执政后脱离群众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党执政时间长了，一些人慢慢忘记了人民在国家和政权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忘了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导致一些领导干部“由社会公仆变为社会主人”；一些人淡化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把群众当作管理对象而不是服务的对象，甚至颐指气使、作威作福；一些地方和部门热衷于打造领导“可视范围”内的

项目工程，却往往忽视了群众是否得到实惠；等等。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脱离人民群众，就等于自断根系、自绝生路。久而久之，终有一天江山还会失去。要通过思想教育、纪律建设和体制机制建设等多方面共同发力，使党员干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厚植党长期执政的根基。

二是掌权后的腐败问题。腐败是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权力是最大的腐蚀剂，不受监督的权力必导致腐败。从严治吏，本质上是从严治权。特别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一切权力以及与权力相关联的地位、名望、影响力等都可以通过市场交换变为可支配、可流通的现实财富。我们党面临的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这“四大考验”。其中，市场经济考验是最复杂的考验之一。必须科学配置权力，从严制约和监督权力，确保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防止权力异化为某些人、某些利益集团谋私的工具。

三是承平日久后的精神懈怠问题。主要是防止革命意志弱化、党性修养减退、奋斗精神削弱等问

题。“奢靡之始，危亡之渐。”承平日久，生活条件越来越好，一些党员干部就开始注重享受了，丧失了继续艰苦奋斗的进取精神；一些党员干部私心就多了，注重为自己谋利益、留后路；一些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就淡了，把党规党纪当作“稻草人”，对各种违规违纪行为“安之若素”；等等。腐败一体。思想防线松下来，作风就会变坏、随之而来的就是腐败。尤其是党员干部的革命精神、奋斗精神淡化了，会导致民族精神的退化。必须着眼长远、标本兼治，持之以恒、久久为功。作风建设抓得紧、抓得好，也能有效预防腐败。

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贯穿党执政的全过程，党的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任重而道远。要始终保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高度自觉，牢牢把握“以治党引领治国”这一政治逻辑和实践逻辑，巩固拓展新时代党的建设成果，推动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使全党全社会始终保持团结一致、奋发向上的精神状态，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作者系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

人生美学是对个体生命意义的追寻，以实现自我的人生价值，达到自由超越的审美境界。《中庸》作为儒学的经典篇章，被南宋大儒朱熹列为“四书”之一，集中体现了儒家的审美理想和人生智慧。以中庸之道为审美方法与道德原则，在追求超越与生活理性之间讲求不偏不倚的适宜与平衡，揭示了生命之美的真谛与存在的意义，体现了儒家文化独特的生命审美追求。

《中庸》以“诚”作为贯通天道和人性的纽带，并以此作为人生修养展开的基本方法。“诚”首先是天道的存在状态，朱熹将“诚”解释为“真实无妄”，《中庸》中“诚者，天之道”就是在说天是本真、自然的存在，同时也以本真、自然为天之运动变化的根本形态。“诚之者，人之道也”，人依天地之道、禀天地之气而生，天之道便由此内化为了人之性，人性亦在理论上具备了天道的本真与自然。从道德修养的角度来说，人生就是一个努力复归人性之本真与自然的过程。

天道之“诚”无以复加，是为“至诚”。《中庸》说：“唯天下至诚，为能尽其性；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能尽物之性，则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与天地参矣。”正是由于天道之“至诚”，所以天、人、物才得以具备扩充各自本性的可能，并最终由人通过“尽性”“知天”的修身实践而参赞天地化育万物之功，实现“与天地参”的自由境界。在天—人一物物的感性活动中，人是枢纽，特别是圣人，其“从容中道”，顺天应物，精骛八极，心游万仞。这是一种完全自由的、超越的审美境界，实乃人生美学的最高追求。

要达到这一审美境界，则需要艰苦卓绝的努力。首先需要“明善”“择善”，充分理解和把握天人相通的“诚”之本性，然后“固执之”；其次是在实践中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地去践行“诚”，具体而言即“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然后成己成物。这不是以自我为中心的主客对立，而是自觉地视物我为一体。这就要求人们在与世界万物的交往中，以真诚贯穿始终，不去刻意规定或者赋予万物以意义，而是顺应万物之本性作为。正如著名哲学家张岱年所说：“唯有承认天地万物莫非己也，才能真正认识自己。”在此过程中，生命的价值亦由此得到实现，从而臻至自由的审美境界。

《中庸》从道德领域扩展到自然万物，最后着力于一“诚”字。“诚”既是人生的至高理想，又体现为人的一种不断求索的生命精神，最终达于人道与天道、人与万物的高度融合与统一的至诚之境。这是“与人同”“与物同”“与无限同”的无限自由，是极高的审美自由。

在“诚”的最高人生境界之下，《中庸》也展现出了具体的现实关怀，对社会秩序的礼制规定即是其中的重要内容。而儒家关于社会秩序建构所具有的强烈道德规范属性与实用理性精神，也可转化为中华民族独具文化特色的人生美学。具体而言，儒家礼制思想在此过程中所具备的美学意蕴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首先，讲求名分之别。名分之“名”是角色、名称等，“分”则指角色明确之后人们所应承担的相应责任与义务。“名分”是个体无法摆脱的社会实在，《中庸》谓：“天下之达道五，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妇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达道也。知仁勇三者，天下之达德也。”五伦是儒家对社会生活秩序中人的基本角色界定。明此人伦之序，然后人们行其所当然之礼，如此就可以安身立命，顺天应人，获得一份无待的平常心。

其次，在既定名分的基础上，“素位”而行。《中庸》第十四章说：“君子素其位而行，不愿乎其外。素富贵，行乎富贵；素贫贱，行乎贫贱；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难，行乎患难。”又道：“在上位不陵下，在下位不援上，正己而不求于人，则无怨。”意思是说，生命个体安于自我的人生状态，在其位尽其事，而不要求于外。因为人对外在的富贵权位过分妄求，则易好高骛远，华而不实，蒙蔽心智，失却本真自我的审美心态。这体现了儒家对人欲之私的高度警惕。

最后，是对“中和”心境的追求。《中庸》道：“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中和”主要是儒家对个体性情的追求，体现了人的自我心性的平衡与和谐。人若失却本心而妄求于外，就会为物所羁绊，失却公允之心、中庸之德，自然就会心绪烦乱，忧虑恐惧。反之，

《中庸》人生美学的三重维度

□ 姜家君

则中正平和，自足充实，胸怀坦荡，卓然独立，拥有审美的心胸与视野，品味心灵的恬静与生命的至乐，领会到生命自由之美。

从“中和”心境的内在修养到“中庸”智慧的现实实践，《中庸》将个体心性的平衡之道拓展为贯穿生命全程的审美法则。这种“中庸之道”绝非简单的折中妥协，而是在“极高明而道中庸”的辩证中，展现出平衡生命张力的实践智慧。就美学特质而言，“中庸”体现的是一种不偏不倚、执两用中的人生审美智慧。它要求人们在人生的至高追求与世俗的庸常平凡之间保持一定的平衡与张力，以极高明而道中庸的方式真正实现自由的人生境界。

“中”是喜怒哀乐未发时的不偏不倚，是人性的本真情态。“和”是喜怒哀乐发出之后的无所乖戾，皆合礼节，乃人之情感的理想境界。由“中”到“和”，尽在日用常行之间，所历多为凡俗琐事，故而“中”亦被称为“中庸”。二程释“庸”为“常也”，即是强调“中”乃日常的普遍之道。而无论是中和还是中庸，都奠基於天道人性之“诚”与社会秩序之“礼”的统一和融合。“诚”为人生之所当然，而“礼”则是人生所当为，二者的统一体现为由人伦理性走向生命自由的过程。不仅二者必须并举，且应在日用常行间实现关系的动态平衡，不可偏于一端，这又正是中庸之道的体现。

人是社会性的群居动物，不可避免要处在各种关系之中。处理这些关系时，如何摆脱欲望情感的负累，走向自由的审美，自古以来就为无数思想家与文人所高度关注。如孔子所称许的“曾点气象”、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等，都强调将个体审美境界的追求寄情于山水之间。但此途只是暂时摆脱人事之扰，要真正达到“上下与天地同流”，则须将人际关系与人之言行纳于“礼”的范导和规约之下，以实现人事的和谐及心境的自由。唯有如此人们才能看到美之所在，达到与天地同游的超脱。

《中庸》的人生美学以“诚”为魂，以“礼”为基，以“中庸”为径，构建起了一套兼具现实关怀与超越维度的审美体系。在当今技术理性与消费文化交织的语境下，这一传统智慧告诉我们：美既非纯粹的感官愉悦，亦非抽象的形上玄思，是生命真谛在现实践履中的自然显现。今天重新激活《中庸》的生命审美观，或可为我们在当代社会重建意义世界、实现“诗意的栖居”开辟新的可能路径。

历史文化典籍

